

# 牢记初心使命 践行司法为民

## ——市中级人民法院亮点工作综述

策划/王新利 宋庆党 文/本报记者 薛宏冰 版式/李树森

### 数说2019 亮点工作

#### 亮点一: 服务平安建设

全市共审结一审刑事案件1793件,判处罪犯2203人,同比分别上升12.7%、10.3%。

审结故意杀人、故意伤害、抢劫、绑架等暴力犯罪案件134件157人,审结盗窃、诈骗、抢夺、敲诈勒索等多发性侵犯财产案件342件401人,审结毒品犯罪案件70件81人,审结醉酒驾驶等危险驾驶犯罪案件619件。

全市法院共受理涉黑案件8件141人,审结7件115人;受理涉恶案件7件41人,审结6件30人;判处五年有期徒刑以上刑罚54人。共判处财产刑总金额达785.97万元,6人被判处没收个人全部财产。依法严惩黑恶势力“保护伞”,判处包庇、纵容黑恶势力犯罪案件4件4人。

依法审结涉农惠民领域腐败犯罪3件5人。依法特赦罪犯19人,落实公开审判、法庭辩论、刑事辩护全覆盖等诉讼制度,为691名被告人指派辩护律师。审结未成年人犯罪案件28件43人。

#### 亮点二: 服务全市大局

不断优化营商法治环境。审结一审商事案件23172件,标的额61.7亿元,同比上升32.9%。与市政府联合建立企业破产府院联动工作机制,推动省定8件国有僵尸企业破产清算案件全部按期处置完毕。在省政府对全省18个地营商评价活动中,我市“办理破产”指标在全省排名第四。

保障推动“三大攻坚战”。审结非法集资类案件25件,判处被告人65人、被告单位5个,涉案金额15.8亿元;审结合同诈骗犯罪案件12件;严格依法审理民间借贷案件,全市法院审结民间借贷案件5298件。审结农村婚姻家庭纠纷、农民工劳务合同纠纷、农村房屋建设、承包地“三权分置”等“三农”案件236件,审结各类涉环境资源案件38件。

保障服务创新发展。强化知识产权保护,审结商标侵权及与商标侵权有关的不正当竞争案件315件,调解、撤诉282件。举办漯河市知识产权“民营企业与商标战略”研讨会,成立知名商标司法保护联络员队伍,为民营企业发展提供智力服务。

#### 亮点三: 服务法治漯河

监督支持依法行政。审结一审行政案件548件,同比下降5.1%;裁定准予行政机关申请非诉执行247件,支持率85.5%,服务保障文化、教育、医疗、交通等公益项目和城中村改造等工作有序推进;判决撤销、变更行政行为和对确认行政行为违法、责令履行法定职责160件,占一审结案数的29.2%,切实保护行政相对人合法权益。

倡导全民遵守法律。坚持每年发布行政审判白皮书,向行政机关提出司法建议13条。全方位深化司法公开,累计上网裁判文书34400余份,庭审直播录像4100余场。运用微博、微信公众号、抖音等平台,发布各类普法视频信息186条,累计点击阅读量达240余万次。通过新闻发布会发布涉民生、扫黑除恶等典型案例12件。

#### 亮点四: 服务民生民利

受理各类执行案件15211件,结案13236件,执行到位金额17.2亿元,利用网络拍卖平台处置财产成交金额3.2亿元。限制高消费8808人次,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7947人次,发出律师调查令114份。司法拘留被执行人214人次,罚款16.9万元。

审结婚姻家庭案件3256件,审结劳动争议、交通事故赔偿等案件4785件,审结涉军案件173件。联合市总工会、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开展“拖欠农民工工资专项执行行动”,为3600余名农民工追回2444.2万元应得工资。为符合条件的困难群众减免诉讼费327.6万元,为陷入困境的刑事被害人、申请执行人提供司法救助137.8万元。全年共网上立案5201件,网上缴费3604万元。开展交通事故损害赔偿“网上一体化”试点工作,547起交通事故纠纷以非诉方式快速化解。

#### 亮点五: 深化司法改革

落实司法责任制。加大审判监督力度,确保法官依法行使审判权力,全年审结申诉和申请再审案件191件,依法改判40件。召开案件研讨会556次,统一裁判标准,确保重大疑难案件得到正确处理。

统筹推进配套改革。2019年共退出员额3名,顺利完成了27名员额法官增补及等级评定工作。

深化智慧法院建设。全面实行信息化办公,实行电子卷宗随案生成和流程节点管控,电子卷宗随案生成率达100%。

#### 亮点六: 打造过硬队伍

强化政治建设统领。扎实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加强党章党规党纪学习,教育党员干部严守纪律规矩,坚守初心、勇担使命。市中级人民法院主题教育的有关做法受到市委和巡回指导组的肯定。

强化司法能力建设。全市法院共评选出季度办案标兵106人,年度办案标兵53名。市中级人民法院法官撰写的学术论文获最高人民法院“一带一路”征文优秀奖,全省中基层法院群众性调研成果一等奖。涉外商事审判工作在全省法院工作会上交流经验。

强化纪律作风建设。主动和配合纪检监察机关严肃查处违纪违法人员13人次,着力建设清正廉洁的法官队伍。

#### 亮点七: 自觉接受监督

自觉接受政协民主监督,虚心听取委员的意见建议,26件代表建议、13件委员提案全部办结。

全市法院院长主动上门走访全国及省、市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全市法院邀请代表、委员视察调研、座谈交流、旁听庭审、参与执行151人次。

加强和规范对检察建议的办理工作,共采纳检察建议20件,审结抗诉案件7件,改判3件,与检察机关共同维护司法公正。

强化与律师协会的联系沟通,邀请律师座谈45人次,联合制订《关于规范法官与律师行为建立良性互动关系共同促进司法公正的实施意见》,推动构建相互监督、共促公正的职业共同体。

自觉接受社会舆论监督,坚持每年开展法院公开日活动,邀请媒体和网络大V走进法院。召开新闻发布会21次,及时回应社会关切。



扫一扫浏览漯河市中级人民法院2019年工作报告。

省高级人民法院院长胡道才到市中级人民法院调研指导。

## 确定2020 工作重点

### 核心提示

2019年,全市法院人用汗水浇灌收获,以实干笃定前行。

全市法院共受理各类案件49256件,审执结43952件;其中,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各类案件5950件,审执结5594件。全年法官人均结案233件,呈上升趋势。

市中级人民法院制订《优化营商环境工作实施方案》《促进非公有制经济健康发展工作台账》,并与市政府联合建立企业破产府院联动工作机制,推动省定8件国有“僵尸企业”破产清算案件全部按期处置完毕。在省政府对全省18个地营商评价活动中,我市“办理破产”指标在全省排名第四,涉外商事审判等工作在全省法院工作会上作经验交流。

审结的李某某、马某某黑社会性质组织案相继被省扫黑除恶领导小组评为精品案件。

全市法院共有8个集体和28个人受到省级以上表彰。市中级人民法院拍摄的法治电影、微视频连续三年在全国获奖,市中级人民法院司法宣传工作连续三年被最高人民法院评为宣传先进单位;郾城区人民法院城关法庭被省高级人民法院授予“李庆军式十佳办案团队”称号并荣集体一等功,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一庭荣集体二等功;临颖县人民法院干警张彦召、市中级人民法院干警王三超分别被授予“全国法院先进个人”、“国家赔偿与司法救助工作先进个人”称号,市中级人民法院干警于凤鸣被省委、省政府表彰为“国企改革攻坚工作先进个人”。

近日,市中级人民法院被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表彰为“代表建议办理先进单位”。

2020年初,疫情席卷,病毒肆虐,城市被按下暂停键,但漯河法院的工作却没有暂停。

疫情防控期间,市中级人民法院发布《关于疫情防控期间审判执行工作安排的公告》《关于做好疫情防控期间网上诉讼活动的倡议书》等通知、文件,及时引导开展网上诉讼服务,积极探索推广网上办案,确保疫情防控和执法办案两手抓、两不误。

不惧风雨,不畏险阻,越是艰险越向前。在这场疫情“大考”中,全市法院用实干交出了合格的答卷,彰显了漯河法官的风采、力量。

数据显示:第一季度,全市法院共受理各类诉讼案件4380件,结案2750件,其中,网上立案946件,网上缴费1006笔118.2万元,网上开庭543场,电子送达2709次,人民法院调解平台受理案件658件,调解成功100件。市中级人民法院第一季度案件结案率在全省中级人民法院中位居第六,结案比在全省中级人民法院中位居第五。

只争朝夕,不负韶华。2020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收官之年,全市法院将聚焦“四项重点工作”,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做到中心工作推进到哪里,司法保障跟进到哪里,忠诚履职、勇于担当,为深入贯彻落实新时代漯河经济社会发展“四三二一”工作布局、全面推进“四城同建”城市定位、奋力实现“两个上台阶、四个走前列”战略目标、合力谱写新时代漯河更加出彩添彩的绚丽篇章做出新的更大贡献。

强化政治统领,在坚持人民法院工作正确方向上有更大自觉。坚持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把党的绝对领导落实到法院工作各领域、各方面、各环节。推进党建工作和业务工作深度融合,牢固树立“抓党建是从根本上抓业务”的鲜明导向,坚持党建与业务工作同部署、同检查、同考核。

强化履职尽责,在服务保障全市工作大局上有更大作为。围绕维护经济社会大局稳定和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漯河,坚决打赢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攻坚战,依法严厉打击涉疫情犯罪、严重暴力犯罪等各类危害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犯罪。围绕优化营商环境,服务保障经济高质量发展,不断提升营商环境评价体系司法指标,加大产权司法保护力度,服务保障打好“三大攻坚战”,服务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围绕推进社会治理现代化,助力法治漯河建设,以社会信用体系建设为重点,继续深化执行信息化、规范化管理,加强综合治理“执行难”的机制措施,营造人人守信重诺良好风尚。

强化司法为民,在提升人民群众满意度上有更好表现。深化司法体制改革配套改革,更好释放改革效能。全面推进“两个一站式”建设转型升级,深入推进以审判为中心的刑事诉讼制度改革,深化智慧法院建设,不断提升司法质效,依法妥善审理涉民生案件,大力推进“阳光司法”,努力让司法更加贴近群众。

强化队伍建设,在打造一支党和人民信得过、靠得住、能放心的法院铁军上有更新举措。把能力建设摆在突出位置,抓好选人、用人工作,开展奋勇争先、出彩添彩活动,在全市法院形成以成效论优劣、以绩效论英雄的干事创业良好氛围,推动各项工作上台阶、上水平。本版图片由市中级人民法院提供



市中级人民法院牵头召开2019漯河市知识产权民营企业与商标战略研讨会。



市中级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陈松林走访企业复工复产情况。



新任法官宪法宣誓。



走进舞阳县姜店乡郎庄村开展送法进校园活动。